

高雄市三民區公所第六階段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112年12月14日高雄市政府性別主流化工作小組112年第2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高雄市三民區公所性別平等執行小組審議通過。

貳、目標

- 一、有效將性別平等觀點納入本所政策、方案、計畫、預算及法案當中，以營造無性別歧視之環境。
- 二、培養本所同仁性別意識，使具備性別關懷及培養國際觀，進而提升城市競爭力。

參、實施對象：本所各課室暨全體員工(含約聘僱人員)。

肆、實施期程：113年1月1日至116年12月31日。

伍、實施內容與辦理單位：

一、強化本所性別平等執行小組之諮詢機制運作功能

(一)運作模式:每年至少召開會議1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以持續推動各項措施，同時提供本所推動性別主流化之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並督促各課室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之運用，以提升與落實性別主流化之執行成效。

(二)辦理單位及內容：

1. 秘書室研考每半年定期彙整本所性別平等執行小組成果報告送民政局彙整。
2. 民政課、社會課辦理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3. 人事室提供性別主流化訓練及諮詢等相關事宜。

4. 依市府相關局處對應本所相關課室，分配辦理有關性別平等推動事項。

二、精進本所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一)辦理依據：依市府訂定之高雄市政府第六階段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二)辦理單位：秘書室研考主辦，各課室及所屬同仁配合辦理。

(三)辦理內容：

1. 本所各課室擬訂及推動各項計畫時，依據「高雄市政府計畫類案件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手冊」規定辦理。

2. 設置本所性別平等執行小組並彙整各課室辦理情形提報局處性別平等執行成果備查。

三、運用性別統計與分析辦理政策方案規劃及成效評估

(一)辦理單位：會計室主辦，各課室協助配合辦理。

(二)辦理內容：

1. 定期檢視本所內部性別統計指標之修正與更新，增進性別統計資料之完整性。

2. 督導本所各課室辦理調查、統計以納入性別分類為原則，並按統計資料發布週期，於本所網頁更新統計資料。

四、擴大本所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加強性別預算說明

(一)辦理單位：會計室主辦，各課室協助配合辦理。

(二)辦理內容：本所各課室研提整體計畫或業務工作計畫時，運用性別影響評估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並追蹤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

五、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及性別平等意識倡導

(一)辦理單位:各課室配合辦理。

(二)辦理內容:

1. 落實本所員工之性別主流化訓練:(人事室主辦)

配合市府人事處政策年度訓練計畫,以分工、分層方式,針對不同職務位階之公務人員,施以各種性別意識研習課程,每人每年須完成訓練之時數,內容包含 CEDAW 及各項性別主流化工具介紹,以提升本所同仁運用性別主流化工具辦理 CEDAW 要求各項措施之能力。

2. 加強對民間團體組織及一般民眾之性別平等意識倡導:

(各課室主辦,並將成果交由秘書室主彙整)

(1)自行規劃辦理或結合民間團體資源,每年至少辦理 2 場次 CEDAW 性別平等意識宣導。

(2)宣導對象包含下列:

- ①人民團體/民間組織(如:社會團體、社區發展協會、後備軍人輔導小組)。
- ②里(鄰)長、民防團。
- ③一般民眾。

陸、經費來源:由本所編列年度預算或於相關預算項下勻支。

柒、預期效益:

一、推動性別觀點納入本所政策、計畫及方案制訂,預算編列及資源分配中,以促進性別平等。

二、強化本所員工性別意識與知能,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

畫。

三、提升民眾性別平等觀念，增進對多元文化認識，共同落實性別平等，建立性別友善環境。

捌、本案奉核後據以實施，並依實際需要隨時修正。